學習時報

第748期
2014年8月4日

中共中央党校主管主办
报名题字：江泽民

STUDY TIMES

网址：www.studytimes.cn 周一出版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37 代号：1-267

重要言论

贪如火，不遏则燎原；欲如水，不遏则滔天。一个人能否廉洁自律，最大的诱惑是自己，最难战胜的敌人也是自己。一个人战胜不了自己，制度设计得再缜密，也会“法令滋彰，盗贼多有”。我们共产党人要“吾日三省吾身”，做到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古人讲：“君子为政之道，以修身为本。”中国传统文化历来把自律看作做人、做事、做官的基础和根本。《论语》中就说，要“修己以敬”、“修己以安人”、“修己以安百姓”。古人所推崇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修身是第一位的。我们共产党人更应该强化自我修炼、自我约束、自我塑造，在廉洁自律上作出表率。

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名誉会长高尚全答本报记者问

高层访谈

□本报记者 程冠军

编者按：今年被视为全面深化改革元年。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是经济体制改革，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的关键是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针对如何加快政府改革，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等问题，本报记者专访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名誉会长高尚全。



厘清两个方面的关系

记者：高会长，您是八十年代就很有影响的改革理论家，在中国改革的一些重要关节点上作出过贡献。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指出，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您认为如何才能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

高尚全：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首要问题是要厘清两个方面的关系，即厘清政府与市场的关系。首先，政府转型要进一步调整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必须明确政府与市场的边界。政府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要坚持科学发展观。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发展不限于经济范畴，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普遍实现社会公正、制度文明与社会进步相适应，都将成为发展的重要内涵。因此，政府转型不仅是贯彻科学发展观的制度前提，而且必然要求进一步调整政府与市场、政府与公民、政府与社会的关系。其次，必须认识到，经济发展的主体力量在市场，企业和人民群众是创造财富的主体，政府应该是创造环境的主体。政府的职能要转到为市场主体服务、创造良好的环境上来，主要通过保护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和公平竞争，激发社会成员创造财富的积极性，增强经济发展的内在动力。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才能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才能真正贯彻科学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再次，政府转型还要求必须正确处理好集中与分散决策的关系。改革开放以来，传统体制高度集中的弊端虽然被认识，但片面理解集中体制“能办大事”的认识误区依然影响深远。而科学决策和执行存在多种约束条件，如信息对称与否、利益取向是否“一致”、决策目标是多重的还是“单一”的、长期决策还是短期决策等等，不解决约束条件问题，很可能大事办不成，负面影响却不小。市场经济客观上要求分散决策，政府存在很强的“集中偏好”，如此，政府不但难于根据走向市场经济的实际进程切实转变职能，反而会把不适当的决策“强加”给市场，甚至代替市场选择。这显然不利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

记者：与成熟市场经济国家的政府相比，转轨国家的政府依然具有一些特殊的发展职能，因此政府对经济的干预是不可避免的。您认为应该如何解决这个矛盾？

高尚全：当前，我们要充分认识转轨时期政府的特殊性。政府与市场必须分野，但对一个转型中的经济体来说，更需要论证的是：政府的哪些干预是现阶段必须但长远是要“退出”的，哪些干预无论现阶段还是长远都要“退出”的，哪些干预是现阶段和长远都是必需的。只有回答了这些问题，才能真正解释和处理好转轨经济中政府和市场的关系。

转轨国家的政府与市场关系，远不像成熟市场经济国家那样基本“定型”，而是一个市场关系逐步发展与政府职能转变的互动过程。但只要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就必须确立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方面的基础地位，这是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在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这个历史背景下，市场经济发育不成熟是必然的。现实中的诸多矛盾更主要的是由于市场经济不成熟、市场机制作用不充分所致，并非所谓的市场机制“缺陷”。“权钱交易”和公共领域的“缺失”恰恰是市场经济不成熟的表现，是市场边界不清的结果，不能作为指责市场经济或市场机制的依据。问题的症结在于，在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方面，究竟是强化政府职能转变、让市场竞争和资源配置更充分地发挥基础作用，还是强化政府对经济的直接控制力，这是根本方向问题。这个问题搞不清或方向反了，直接后果是政府职能混乱，最终不仅无法完善市场经济新体制，而且会对中国经济增长的可持续和稳定形成重大障碍。

创新三个理念

记者：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就是要把过去无限的政府转变为有限的法治政府，把过去管制型的政府转变为服务型政府，这也是从管理到治理的转变。您认为如何才能实现这个转变？

高尚全：要实现这个转变必须创新三个理念。第一个理念：政府是创造环境的主体，企业和人民群众是创造财富的主体。过去这两个主体有点错位。我一直在关注浙江现象，也做了一些调查研究。浙江是一个人多地少、国家投入少、资源少的省份。那么现在为什么人均富裕程度在全国居首位？为什么社会很稳定？一个重要的原因是，让老百姓作为创造财富的主体，这样才有内在的动力，才有活力。如果大家都靠国家，都让国家来创造财富，然后由国家再来分配给大家，这样的体制是缺乏活力的。第二个理念：“非禁即可”，凡是法律不禁止的就是大家都可以干。这个理念非常重要。过去的理念是什么呢？凡是企业要做什么事情，老百姓要做什么事情，都要经过政府审批才能干，不批准你就不能干。这种理念缺乏创新空间，例如你要搞技术创新，但如果审批的人不懂技术，那就不是鼓励创新而是抑制创新。第三个理念：依法行政。政府只能做法律规定的事情，法律不规定的事情政府就不能做。这样，政府的行为受到法律的约束，建设有限政府就有可能，法律不规定的政府不能干，就是政府活动限制在法律范围内，政府不能有随意性。这样，一会儿叫老百姓种树，一会儿叫种草，一会儿拔掉又种粮的情况就不可能发生。

加快两个改革

记者：建设依法行政、廉洁高效的服务型政府，必须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必须紧紧围绕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深化社会体制改革。这两个改革可以说是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的两个轮子，您认为如何加快两个改革，才能让两个轮子快速转起来？

高尚全：一要加快以政府转型为主线的行政管理体制改革。从改革的历程看，我国发展方式转型的主要挑战不是经济社会本身，而是政府决策与政府转型。要推进投资体制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消除政府扩张投资的冲动，增强其提供公共服务的功能。在当前的干部考核体制和财税体制下，地方政府的行为更趋向于追逐任期内的政绩特别是经济增长指标，很少考虑下一届政府的事情，难以从根本上解决投资率过高的问题。解决这些问题根本的办法要靠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积极推进政府从全能政府、管制型政府向有限政府、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转变。把政府职能转到以提供公共服务为主的道路上来，创造有利于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制度环境。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最后的落脚点还是在企业。企业是自主创新的最佳主角，政府要当好自主创新的“导演”，尽心尽力地解决“主角”演出所需的“灯光”、“舞美”等条件。以技术创新为重点的发展模式转变，新技术的创新和应用，新产品，特别是以战略性产品的研发，这需要有序的市场、对技术产权的有效保护、获得可行承诺的经济政策、更加透明开放的产业政策与信息等，这都是政府应提供的公共产品，如果政府不确立公共政府的职能，企业就缺乏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有利条件。

二要加快以适应社会公共需求转型为主线的社会体制改革。保障和改善民生是我们发展经济的最终目的，也是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重大举措。目前，我国已从私人产品短缺时代进入到公共产品短缺时代。未来几年社会体制改革要着眼于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扩大国内消费需求，特别是要增加居民消费需求为重点，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要加大国民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增强居民特别是低收入群众的消费能力，要努力扩大就业，鼓励全民创业。要注重通过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开启农村市场，依靠结构性改革，通过政策创新、体制改革、制度安排和机制建设，稳步推进城镇化，破解城乡二元结构，保证城乡一体化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推进城乡一体化要以土地产权制度改革为重心，形成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的新格局。要在确保农民土地权益不受侵犯的前提下，加快健全农村集体建设土地流转市场。同时建立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制度基础，尽快形成较为完善、城乡统一的国民教育服务制度、城乡统一的医疗卫生服务制度、城乡统一的养老保障制度、城乡统一的公共就业服务制度、城乡统一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城乡统一的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一的住房保障制度、城乡统一的公共交通服务制度、城乡统一的文化体育制度等等。

（下转第4版）

等待和观望走不出改革深水区

□杨作青

近日，笔者列席了一次部门座谈会。在谈到目前正在进行的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时，有的同志说，先不急着动，看看周围区县动没动、怎么动的再说吧。有的同志则说，出头的椽子先烂，等等看。

等等再说，说明时下一些干部对改革存在着一种等待和观望的消极现象。少出风头的处世理念，明哲保身的官场哲学，提醒他们，枪打出头鸟。掂来掂去，还是保持原样好。退一步说，非得要改，那也是别人先改出个子丑寅卯来，他们跟着走。

毫无疑问，这种等待和观望现象，是“懒官懒政”“为官不为”的表现。看着每天忙忙碌碌，用老百姓的话讲，忙不到点上。只求任期内平安无事，遇事爱问以前怎么办，以前咋办还咋办。改革么，嘴上喊喊是可以的，做做样子也是可以的，要动真格的，那另当别论。可以说，这是改革路上最难搬掉的绊脚石。多少年一贯的循规蹈矩，让你挑不出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但是，每每到了节骨眼上紧要关头，需要做出改革的实践的时候，却以影响稳定、没有先例等各种理由来推脱，不见实际行动。这种作为，群众最反感。

1978年冬，安徽小岗村的18位村民以“托孤”的方式，冒险在土地承包责任书上按下鲜红的手印，实施了“大包干”。这一“按”，竟成了中国农村改革的第一份宣言，开创了中国改革开放史。小岗村从而成为中国农村改革的发源地。如果不在那张土地承包责任书上按下鲜红的手印，如果他们也是等等看的话，就不会拉开中国改革开放的序幕。小岗村也只能是中国千千万万个村庄中普普通通的一个。

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是邓小平的一贯主张。由小岗村而迅速遍及全国的农村改革，是我们党尊重群众首创精神的生动诠释。等待和观望，低估了人民群众的智慧，辜负了人民群众的期望，更没有看到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带来的巨大正能量。改革开放三十多年的实践表明：没有人民的支持和参与，任何改革都不可能取得成功。无论遇到任何困难和挑战，只要有人民的支持和参与，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就没有越不过的坎。习惯于办公室内坐而论道，却很少沉下心来深入群众察民情体民意；习惯于等待和观望，不相信群众，对群众的首创精神视而不见：如此表现，怎么能担负起群众期待的改革重任？

改革，最需要的是“敢为天下先”的首创精神，最需要的是百折不挠的实践勇气。改革的每一步都是经过失败和挫折换来的。坐享别人的改革成果，体会不到改革的艰辛与成功的喜悦。亦步亦趋跟在别人后面，就看不到绚丽的风景线。改革开放三十多年的实践还表明：没有“托孤”的勇气，没有“敢为天下先”的魄力，干不出改革的大业。改革就是要走前人没有走过的路，趟别人没有趟过的河。这需要勇气，更需要智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改革已经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要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更加尊重市场规律，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以开放的最大优势谋求更大发展空间。”甘于碌碌无为，心里就压根不去想改革的事，怎么能“啃硬骨头”？一味患得患失，前怕狼后怕虎，裹足不前，又怎么能“涉险滩”？

等待和观望，说到底，是缺乏担当精神。世界上的事都是干出来的。“不干，半点马列主义也没有。”改革已进入深水区，只有往前闯，不能往后缩。习近平总书记把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作为好干部的基本要求，强调指出，坚持原则、敢于担当是党的干部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在百舸争流的改革伟业进程中，无疑需要大批敢于担当勇于改革创新的好干部。等待和观望，注定走不出改革深水区，只能淹没在历史前进的滚滚洪流中。

观察员

时势专论

反腐无上限

□本报评论员 钟国兴

水落石出，人人关注的一个腐败“大老虎”的名字终于被公布出来。中共中央决定，周永康涉嫌严重违纪，由中纪委对其立案审查。这一决定彰显的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反腐败的坚定决心，令人震撼，令人敬佩，令人称快，更令人为之鼓舞。

曾经身为政治局常委的周永康以及前不久公布的徐才厚等人被查处，让全党全国乃至全世界明白了一个道理：在中国，反腐无上限。

反腐有上限，这是来自于封建社会“刑不上大夫”的陈腐观念，许多人带着这种观念，对中国共产党的反腐败斗争作了种种猜测，曾经有诸多曲解。周永康等一系列案件的查处事实证明，这种猜测是不靠谱的。众所周知，腐败是权力的寻租行为，而一个人手中的权力越大，发生腐败的可能性越大，腐败程度严重的可能性越高，因此如果反腐败存在上限的话，等于在政治上留下了一个无法割除的产生严重腐败的祸根。这样的祸根哪怕存在一点，都是和人民利益、党的宗旨根本上对立的，也必将严重损害党的形象，危及党的执政地位。因此，反腐败不但绝不能设上限，而且越是对于重要岗位的领导干部手中的权力及其使用，越是要进行必要和严格的监督。

反腐有上限，这是极少数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的人暗地里的一种愿望。同其他犯罪分子一样，腐败分子同样存在种种侥幸心理，他们总是一厢情愿地想置身于党纪国法之外。他们手中有了权力，就以为权力可以永远地操纵在自己的手里，就以为他们千方百计地编织的关系网，可以永远地罩住自己，为所欲为而不付出代价，不受惩罚。然而，看一看一个个锒铛入狱的腐败分子们，哪个当初不是这样想的呢？正是这样的想法，促使他们无所顾忌，放纵欲望，不断去挑战党纪国法的底线，最后有一天面对铁窗终于明白：悔之晚矣，原来我的腐败也在被反之列。其实，早知今日，何必当初？那么，不知今日，当初岂不是自欺欺人？

为什么许多人误以为反腐败有上限？其中一个原因是，法律总是后发制人的：一个人犯罪行为没有被发现和查清楚的时候，法律不可能随便去惩罚某个人。这个时候，人们往往会认为法律是没有作为的，甚至那些位高权重的犯罪分子以为党纪国法对自己是无能为力的。但是，当一个人的犯罪行为发展和积累到一定程度，引起社会关注和有关部门重视的时候，党纪国法的相应运行程序就会启动，其威力就立刻会显现出来。这个时候人们才会发现，不管对于地位多高的人来说，那些惩罚性的法律总是“秋后算账”的。也就是说，当一个人误以为党纪国法对自己已经无可奈何而滥用权力、行为狂悖的时候，其实达摩克力斯之剑往往就在落向他的头上，只是他被自己的欲望所迷失、为自己手中玩弄的权力所陶醉，而无所警觉而已。

反腐有上限，这已经是过了时、靠不住的观念。反腐无上限，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无不拍手称快；反腐无上限，对于那些身居一定职位又管不住自己欲望、总想以身试法的人来说，无疑是一副有效的警醒剂。这副警醒剂告诉人们：不论到了什么位置上，严格地守住党纪国法的底线，才是一个人人生和事业可持续的基础。